

# 中央第二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群众信访举报转办和边督边改公开情况一览表

第30批

(上接八版)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问题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办结目标	处理和整改情况	是否办结	责任人被处理情况
14	X3HA202312210039	新密市袁庄乡原杜国富炮厂内有几家家具生产企业,常年喷漆打磨切割,气味非常难闻,粉尘污染大,无任何手续。	新密市	大气	经查,该问题部分属实。2022年11月中旬,郑州市生态环境局新密分局执法人员在巡查时发现,郑州市熊猫烟花有限公司新密分公司闲置库内入驻一家家具厂,已安装1台雕刻机、2台打孔机、1台包装机等生产设备,未办理相关审批手续。执法人员依程序上报后,袁庄乡政府当即牵头组织相关执法部门对该家具厂进行拆除取缔。 2023年12月22日,新密市组织郑州市生态环境局新密分局、袁庄乡政府等部门负责人现场调查处理。现场检查时发现,该企业东库内存有原家具厂废弃杂物,其余车间内均处于空置状态。根据供电管理部门提供的电费缴纳信息显示,2023年1月至今无显示电量。	部分属实	强化环境现场监督管理,消除环境污染隐患。	该问题已办结。新密市要求相关部门加强巡查,防止死灰复燃。	已办结	无
15	D3HA202312210079	郑州市金水区三泉路与柳林路交叉口向南路东,有一排300米长的门面房,因该门面房是违章建筑没有设置下水道,污水横流,油烟气味大,希望尽快拆除此违章建筑。	金水区	水	一、关于“该门面房是违章建筑”问题 经查,该问题属实。该处建筑为两层砖混结构,南北走向,建筑面积5856.4平方米,系张某于1997年5月建设,未取得《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二、关于该门面房“没有设置下水道,污水横流”问题 经查,该问题不属实。该处门面房设置有下水道,污水通过管网排放,不存在污水横流现象。 三、关于该门面房“油烟气味大”问题 经查,该问题属实。该位置涉及餐饮油烟问题的饭店有10家,在餐饮加工过程中会产生油烟,油烟经过净化装置净化后排放。12月24日,金水区执法局委托河南德和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对上述10家饭店油烟排放情况进行检测;12月25日,第三方油烟检测公司出具检测报告,检测报告显示沈二牛肉水煎包、萨咯滋比萨、三少烤冷面、藤一刀鱼汤面、农家地锅菜鸡5家饭店油烟排放超标。	基本属实	定期清洗、维护油烟净化装置,确保餐饮油烟达标排放。依法对油烟超标排放的饭店立案查处。依法查处该处违章建筑。	一、整改情况 该问题阶段性办结。金水区执法局执法人员依法对该处违章建筑进行立案调查,后续将根据调查结果进行处理。督促该处所有饭店定期清洗、维护油烟净化装置,确保油烟达标排放;依法对油烟超标排放的饭店立案查处。 二、处理情况 2023年12月22日,对张某涉嫌“未取得《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擅自建设”问题立案调查,立案文号“金水城综立字(2023)第4154号”。 2023年12月26日,依法对油烟排放超标的5家饭店进行立案调查,立案文号“金水城综立字(2023)第4186号、第4187号、第4188号、第4189号、第4190号”。	阶段性办结	无
16	D3HA202312210033	郑州市新郑市和庄镇河高老庄村东侧,1、亮洁汽车用品有限公司(加工汽车机油和清洗剂),散发刺激性气味,该公司距离南水北调和庄段近,废水直排下水道,认为会影响饮用水源。2、该村北侧两家无名养鸡场,臭味大。	新郑市	大气	一、关于郑州市新郑市和庄镇河高老庄村东侧“亮洁汽车用品有限公司(加工汽车机油和清洗剂),散发刺激性气味”问题 经查,该问题部分属实。新郑市和庄镇亮洁汽车用品加工厂位于新郑市和庄镇东高村北侧,现场调查时,该厂处于停产状态,生产设备有灌装机和封箱机,车间及仓库内存放的产品为玻璃水和洗车液,现场未发现汽车机油,车间内及周边无刺鼻气味。 二、关于“该公司距离南水北调和庄段近,废水直排下水道,认为会影响饮用水源”问题 经查,该问题部分属实。新郑市和庄镇亮洁汽车用品加工厂位于新郑市和庄镇东高村北侧的村民自建房内,距离南水北调约700米,属于南水北调二级保护区。该企业生产工艺中不涉及污水排放,现场未发现有废水直排下水道情况,不存在影响饮用水源的问题。 三、关于“该村北侧两家无名养鸡场,臭味大”问题 经查,该问题部分属实。现场调查时,新郑市玉达养殖专业合作社第一家养鸡场,其场区内鸡舍3栋,目前肉鸡舍2栋,饲养规模6000只,有配套设施设备以及畜禽粪污晾晒棚,约合150平方米,现场能闻到晾晒鸡粪味。新郑市玉达养殖专业合作社第二家养鸡场,目前属停养状态,经对场区及周边进行排查,现场无明显臭味。	部分属实	立行立改,要求亮洁汽车用品加工厂拆除生产设备并清理物料;指导、督促新郑市玉达养殖专业合作社第一家养鸡场及时清理晾晒场,减少臭味生成,对养殖场所加强监管。	整改情况 一、关于“亮洁汽车用品有限公司(加工汽车机油和清洗剂),散发刺激性气味,该公司距离南水北调和庄段近,废水直排下水道,认为会影响饮用水源”问题 新郑市和庄镇亮洁汽车用品加工厂因市场原因已自行搬离,生产设备、原料及产品已自行拆除。 二、关于“该村北侧两家无名养鸡场,臭味大”问题 新郑市玉达养殖专业合作社第一家养鸡场负责人高某发对晾晒场鸡粪进行了清理,指导、督促其严格按照要求对鸡粪实施无害化处理,加大清理频次,减少臭味生成。目前,鸡粪已清理完毕。今后,将加强该区域日常监管,防止问题反弹。	已办结	无
17	D3HA202312210040	郑州市中原区西四环与陇海路,高铁经过时噪声大,希望在道路两侧加装降噪隔声板。	中原区	噪声	经查,该问题部分属实。经查,郑西高铁两侧各设置约50米宽的绿化带,距离最近的小区约110米,该段高铁两侧无隔音装置,列车通过时存在一定噪声,夜间10:00以后,无列车通过。前期,为进一步美化高铁沿线周边环境,建立绿色声屏障,降低高铁噪声,中原区柳湖街道办事处集中力量对高铁沿线约1.4万平方米进行绿化,增加高铁沿线乔木密度,已增种550棵法桐和900棵榉树。法桐和杨树生长迅速且叶大荫浓,树冠广阔,可有效降低高铁噪声,最大程度减少高铁通行噪声对群众造成的影响。	部分属实	加强高铁沿线绿化养护工作,加强与群众沟通,获得群众理解与支持。	2023年12月14日,中原区人民政府函请中国铁路郑州局集团有限公司制定相关降噪措施,解决高铁噪声扰民问题。同时,12月13日,柳湖街道办事处委托第三方机构选取距离高铁最近的小区多个点位进行检测,检测结果显示,昼间噪声48-60分贝,符合郑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郑州市城区声环境功能区划分方案(修订版)的通知》的相关标准要求。下一步,将督促中原区加强高铁沿线绿化养护工作,加强与群众沟通,做好相关解释工作。	已办结	无
18	D3HA202312210039	郑州市中原区嵩山路与农业路交叉口向南(顺着铁路沿线西边),有多家废品收购站,露天堆放,私搭乱建,夜间焚烧垃圾,希望取缔废品收购站。	金水区	土壤	经查,该问题基本属实。经现场查看,废品收购站部分废品露天堆放,存在搭建简易房、简易棚的情况,但未发现现场有焚烧垃圾的痕迹。	基本属实	取缔上述废品收购站,定期巡查,防止问题反弹。	该问题阶段性办结。一、要求该废品收购站于12月28日前搬离并将现场清理干净,拆除违法搭建的简易房、简易棚。二、持续督促搬离工作,今后将加强对该处的巡查,发现问题立行立改,防止死灰复燃。	阶段性办结	无
19	D3HA202312210043	郑州市中原区桐柏路与棉纺路交叉口向西300米锦艺国际华都欧尚小区对面两家面馆,安装大型排风扇直对小区单元楼,扬尘大。1、两家面馆,安装大型排风扇直对小区单元楼,扬尘大。2、两家面馆老板在该市场外侧建设大量违建(木屋、活动玻璃房)。	中原区	大气	一、关于郑州市中原区桐柏路与棉纺路交叉口向西300米锦艺国际华都欧尚小区对面两家面馆“两家面馆,安装大型排风扇直对小区单元楼,扬尘大”问题 经查,该问题部分属实。经查,两家面馆内面馆只有一家陈树面店,办理有营业执照与食品小经营店登记证,手续齐全。店内分为制作间、售卖间,因生产馒头面粉的面粉会产生粉尘,涉及安全问题,需安装排风设施将粉尘排出,排风口加长伸至市场外,未直接对小区单元楼,现场无明显扬尘问题。 二、关于“两家面馆老板在该市场外侧建设大量违建(木屋、活动玻璃房)”问题 经查,该问题部分属实。小木屋所在位置是原纺织工业总公司的传达室,两家面馆在筹建时,根据农贸市场及农委要求,需要建立市场检测站及监控室,在原传达室的位置建了小木屋,作为“郑州市农委琼优便民蔬菜市场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室”使用,是农贸市场的配套设施,目前已闲置。琼优便民市场在初建时,已经将市场的规划图(包括小木屋)在市场发展局及秦岭办事处备案。 活动玻璃房位于琼优便民市场北侧空地,共有6个,每个面积约6平方米,均设置在旺角美食广场区域内,未实施经营。琼优便民市场紧邻郑州棉纺一厂、三厂,随着棉纺厂的衰落和搬迁,出现了大批的下岗职工,根据郑州市下岗职工再就业工程、郑州市夜市经济有关精神,在市场北侧位置设置了夜市广场,添置了可移动式玻璃房,租赁给下岗职工再就业使用。根据相关条例可移动式轮式玻璃房不属于违法建设。	部分属实	立行立改,做好琼优便民市场及周边规范化管理工作,满足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的需要。	该问题已办结。2023年12月24日,中原区秦岭路街道办事处对琼优便民市场负责人进行了约谈,要求其规范经营,做好市场商户的管理,维护好周边环境,避免对周边居民生活造成不利影响,同时,将木屋及活动玻璃房移走,场地清理干净。截至2023年12月26日,已将木屋及移动活动玻璃房全部移走,并将现场清理打扫干净。	已办结	无
20	D3HA202312210006	郑州市郑东新区黄河南路与商鼎路东北角盛世年华小区8号楼2单元,叶子美容会所,违规违法把3个中央空调外机和水箱加热设备,安装在2楼楼顶的公共平台,噪音扰民,严重影响周边居民休息。	郑东新区	噪声	郑东新区管委会于12月22日接到该案件后高度重视,当天下午立即组织郑东新区城市管理局、房管郑东中心、祭城路街道办事处进行现场核查。经查,叶子美容店在盛世年华小区8号楼2单元3楼公共露台设置的空调外机、水箱和空气源热泵热水器较密集,距离最近的住户窗户约为6米,设备噪音影响邻近居民生活。12月8日,第一次接到举报件后,郑东新区相关职能部门督促叶子美容店对产生噪音的设备进行多项降噪处理,对空气源热泵热水器排风口加装风管、水箱空气泵加装隔音棉。 12月22日,祭城路街道办事处委托第三方检测机构对采取降噪处理措施后的设备进行昼夜满负荷噪声检测,检测显示昼间58dB(A)、夜间60dB(A)。对照《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22337-2008)2类限值昼间60dB(A)、夜间50dB(A),昼间不超标、夜间超标。	部分属实	进一步进行降噪改造,如噪声检测结果仍超标,将拆除空调外机及水箱加热设备。	噪声检测结果表明昼间噪声不超标,但仍对邻近居民生活有影响,设备满负荷运行时夜间噪声超标。要求叶子美容店对空调外机及水箱加热设备进一步实施降噪改造并进行噪声检测。如夜间检测结果仍超标,将拆除空调外机及水箱加热设备。	阶段性办结	无

(下转十版)